

体育发展新理念

——“分享运动”的人文价值观与青少年体育发展路径

胡小明

(华南师范大学 体育科学学院, 广东 广州 510006)

摘 要: 青少年体育是提高人类长期体质健康水平最积极的方式, 是各项体育活动的基础。少年强则中国强, 关注青少年的身心健康, 不仅是体育的主业, 而且关系到中华民族和平崛起与可持续发展。研究认为, 青少年体育应自儿童始; 把“分享运动”的人文价值观作为我国青少年体育发展的理论导向, 使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与课外、校外、假期、家庭、社区体育活动衔接, 建立健全符合国情的公共服务体系, 才能保障广大青少年成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最受益的对象, 使体质健康水平可持续提高。

关键词: 体育社会学; 分享运动; 青少年体育; 人文价值观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11)01-0008-06

A new conception for sport development

——The view of humanistic value of the “sharing movement” and the course of teenager sports development

HU Xiao-ming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South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006, China)

Abstract: Teenager sports is the most positive way to enhance the levels of physical health of human beings in their growing periods, the foundation of various sports activities. If Chinese teenagers are strong, China will be strong. Focusing on the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of teenagers is not only the main task of sport, but also related to the peaceful growth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the Chinese nation. Through studying the author put forward the following opinions: teenager sports should start with children; only by basing the theoretical guidance for teenager sports development in China on the view of humanistic value of the “sharing movement”, connecting the guiding ideology of health first to extracurricular, off-campus, holiday, family and community sports activities, and establishing a public service system that fits into national conditions, can we ensure that vast teenagers become the most beneficial subject of basic public service equalization, and the sustainable enhancement of their physical health levels.

Key words: sport social science; sharing movement; teenager sports; view of humanistic value

改革开放以来, 中国体育展现出持续的辉煌, 最大的亮点是金牌不断增多, 最大的遗憾是青少年体质持续下降。如果不相信几年一次的全国青少年体质测量数据中不断下降的体能指标, 可以看看学校新生军训时操场上扑通扑通倒下一片的场景, 甚至一些中小学生在升国旗的仪式上也屡屡因体力不支而晕倒, 真是触目惊心。回顾中国体育的累累成果, 也不能不看

到计划经济条件下形成的制度缺陷, 导致对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的缺位与错位。究其缘由, 与过度依赖短期的功利目标、模糊终极发展的理念有关。

党中央领导人在 2008 年“9·29”讲话中指出: “国运兴, 体育兴。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断推进, 我国大踏步迈入世界体育大国行列”^[1]; 明确提出了“进一步推动我国由体育大国向体育强国

收稿日期: 2010-11-25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10ATY001); 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资助。

作者简介: 胡小明(1952-), 男, 教授, 博士研究生导师, 研究方向: 体育人类学、体育美学。

迈进”的奋斗目标。这表明，在“奥运争光”中超额完成任务的金牌大国是不能与体育强国划等号的。中国体育的优异成绩后面存在“民生短板”，已是无法掩盖的事实；哪怕是在北京奥运会上一份意外惊喜的答卷，当前体育事业的状况仍然难以让党和人民完全满意。转变体育发展模式，需要提升到一个新目标来认识。

国家体育管理部门负责人指出：“这一目标是对中国体育事业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面向未来发展目标的科学定位。要实现这个目标，就必须坚定不移地发展群众体育事业，着眼于人民群众对生活质量的追求，更加深入地研究新的历史条件下群众体育需求的新特点和新要求；要进一步履行好政府职能，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更好的体育公共服务和公共产品；要更加深入持久地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积极探索建立全民健身长效化机制。”^[2]中国体育改革的转折和深化，倚赖管理者提升公共体育服务意识，调整管理运作重心和局部发展方式，把构建公共体育服务体系作为首要任务。青少儿体育发展，更需要强调普惠和公益性。

作为理论创新的尝试，从国家营造和平崛起氛围的需要出发，为促进广泛的运动参与以实现公共服务均等化，笔者于广州亚运会期间撰文倡导“分享运动”^[3]；针对体育这一特殊领域的观念更新，为了使更多的人通过获得运动体验来提高身体运动能力，本文进一步倡导“分享运动”的人文价值观，作为我国青少儿体育发展的理论导向。

从民族复兴和平发展的高度看，体育工作者不仅是要把体育本身的事办好来建设“体育强国”，更需要以体育事业的发展来促进国家的强盛。认真探讨“体育”如何才能“强国”的路径，答案只能是：少年强则中国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最需要受益的对象，应该是代表中华民族未来希望的广大青少儿群体。

1 人类发展 以动为本

运动惠及大众，是体育的普世价值，是人文价值观的核心。通过体育人类学的视角可以发现，人类作为世上唯一两足直立行走的物种，以不同于任何生物的运动方式，通过上百万年的历程适应大自然，在漫长的史前社会就具有大致均等的身体运动机会和条件，才能缓慢进化至今。人类进行身体运动的权利是天赋的，对身体运动的需求是刚性的，是为满足基本生存和延续的恒久性需求。“分享运动”，就是为了使身体运动回归公平公正的始发原点。

原始的竞技运动几乎都是人人可以参与的。人类史前主要是通过身体运动来学习和提高生存和繁衍的

能力，古老部落里的竞技游戏是身体锻炼、休闲娱乐、社会交往、传承文化的主要方式，其核心价值观是“分享运动”。这也从“残存”至今的现代儿童游戏中可看出，不仅几乎人人都可以参加丢手绢、老鹰捉小鸡之类的游戏，就是借助运动器械的踢毽子、跳绳等也是谁都可以参与的公众活动。但随着运动规则及器械的复杂化，高难度的运动技巧使参与运动的人越来越少，如自由体操、花样游泳或跨栏、撑杆跳等。一般而言，简单的身体运动如用手捡一块石头投掷是几乎人人都可参与的，但发展到用弹弓射出泥丸就会使会运动者减少，进而用弓箭射箭时更少，再进而发展到以弩放矢则少之又少。然而，在偏远地区遗存的具有原始生态的竞技运动中，无论规则(礼仪)和器械发展到何等复杂的程度，并未排斥大众参与。如体育人类学的实证研究表明，黔东南苗族的独木龙舟赛，本族群从少年到老年，几乎无需经过任何训练都可以参与运动^[4]。人类学研究表明，人类比其他哺乳动物的哺育培养期长很多，需要在十几年的成长期有效提高体质健康水平；体育人类学研究表明，原始教育活动与劳动方式以身体活动为主，工业社会以后锐减，需要在生活方式的休闲时段积极增加体育活动的成分^[5]。

进入阶级社会后，经济政治地位的差距使社会各阶层处于不同的生存状态，身体运动才逐渐失去了公平公正的社会环境，成为部分人的“独享”或“专享”。作为人类迈进文明社会早期古希腊竞技，虽然提供给古希腊自由民公开竞技的集合，但人数更多的奴隶们却绝不能参与，竞技场对非希腊人更视为禁裔。而古罗马的竞技场却逆向走到极端，以人类相互杀戮为乐，观众赋予角斗士运动权利是为了使其走向死亡。身体运动失去分享权利的社会条件。

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以贵族为代表的统治阶级掌握文化资源，独享余暇，垄断用以休闲娱乐的竞技活动。所幸，在数千年的农耕文明中，全身性的体力劳动必需与昼夜、四季的自然节律相吻合，因此对个体在客观上具有体育的效果，并无“分享运动”的迫切需求。一直到工业社会，过细的分工和巨大的科技成果彻底异化了人类的生存环境，使全社会萌生了对体育的强烈需求。经过无产阶级和教育精英几个世纪的奋斗，在已进入后工业社会的发达国家，几乎人人都知道自己应该享有参与体育运动的权利，联合国的《体育运动宪章》使其成为主流意识，各国政府提供公共运动场地设施的状况成为衡量公民生活质量的重要方面。而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国几千年的封建残余和几十年的计划经济体制遗留的影响，致使体育和教育行业潜意识地封闭优质运动资源，从部门利

益出发的相对垄断形式致使公共服务缺失。

公共服务,是政府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满足社会公共需要、提供公共产品时的劳务行为的总称,涉及政府如何提供制度供给,如何制定公共政策以及如何提供公共产品的问题。2006年《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确定了2020年构建和谐社会的目标和主要任务是逐步形成惠及全民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党的十七大报告把“围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主体功能区建设,完善公共财政体系”,确定为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的一个基本方针,使公共服务供给与需求相适应成为管理部门长时期面临的重要任务。2008年党中央总书记提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构想三个层次:第一,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应依据经济发展程度和水平逐步建设,指导思想是惠及全民和公平公正,建设步骤要把握可持续发展的原则;第二,应围绕逐步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目标,协调处理好公共服务的覆盖面、保障和供给水平、政府财政能力三者间关系;第三,创新公共服务体制,改进公共服务方式,形成公共服务供给的社会和市场参与机制,发挥和体现财政资金的公益性价值,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益^⑥。在这样的背景下,体育部门必需转变行政职能,树立公民本位、社会本位理念,提高公共服务意识,把自身定位于公众服务者的角色,承担发展体育事业以惠及全民的责任。

我国体育事业在国家经济捉襟见肘的起步阶段,集中力量于局部超前发展,成绩斐然,也埋下隐患。改革开放以来,虽然中国体育提出了“以青少年为重点的全民健身战略和以奥运会为最高层次的竞技战略协调发展”的指导方针,但“两个战略”中“以青少年为重心的全民健身”战略,事实上早已成为虚幻口号,几乎从未有过像样的举措;更奇怪的是,在全国群众性的体育人口调查中,每次都把青少年的主体——学生作为当然的体育人口来统计,不仅抹杀了青少年体育的特点,而且回避了提供公共服务的责任。从实际效果看,青少年的体质持续30年不断下降这一令人痛心的事实,对冲了金牌数量不断增多的喜悦,令人对当前体育制度的失衡深深担忧。中国体育的总体战略是以发展高水平竞技为先导,带动体育事业全面发展;在取得辉煌成就以后,更应该让广大青少年分享参与体育运动的快乐,从而收获身心的强健,显示体育领域的公平正义。

青少年体育发展,应该把维护最广泛青少年的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发展成果由青少年共享。学习实践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必需改变以政治为本、以金牌为本的传统观念,转变奥运

争光战略为体育强国目标,树立以青少年体育发展为突破口,树立为民服务的指导思想,倡导体育改善民生、大众分享运动(sports sharing)的崭新观念。

就人类生长发育的自然规律而言,青少年体育应自儿童始。公共服务主体能否意识到公共服务客体的需求并及时生产和提供优质的公共服务产品,决定了青少年体育发展的速度和水平。要抓好青少年体育,必需依靠各级体育管理部门公共体育服务意识的提高,在具体实践中就是要为广大青少年服务,坚持把以人为本的理念具体化,自觉做到权为青少年所用,利为青少年所谋,真正做到使广大青少年“体有所育”。

2 公共服务 力求均等

当前在我国青少年体育发展中倡导“分享运动”的观念,目的是为了推动体育领域的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公共服务均等化,简而言之,就是人人都能享受到基本的公共服务,享受的机会和程度应该都是平等的。对于我国体育而言,就是绝大多数青少年不仅在精神层面分享极少数运动精英夺冠的喜悦,而自己也可以获得基本的身体运动机会。

公共服务均等化,是当前国家发展的清晰指向,指政府要为社会公众提供基本的、在不同阶段具有不同标准的、最终大致均等的公共物品和公共服务。当前,我国基本公共服务的非均等化问题在许多行业都很突出,并由此使地区间、城乡之间、不同群体之间在体育的基本公共服务方面的差距加大,成为社会公平、公正的严重阻碍。公共服务在青少年体育发展中存在的非均等化问题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广大青少年缺乏体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制度安排以及足够的机会和公共体育运动设施场地;一是在传统的三级训练网里有运动天赋的青少年在层层选拔中每向上迈一个台阶就远离公共教育一步。

虽然和谐社会理论勾画了公平公正的宏伟蓝图,但目前中国在公共服务领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如需求压力大与供给不足,公共资源配置不均衡,标准不规范等,理论基础还相对薄弱,实现均等化的途径和策略还不够清晰,制度还不够健全和系统化。这也是青少年体育发展不如人意的根源所在。

青少年体育是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的重要途径,它在磨练青少年坚强意志、促进智力发育、培养优良品德等方面有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改革开放以来,青少年营养水平和形态发育水平都不断提高;但由于学校体育设施和条件供给的不足、未能充分利用等因素,青少年体质状况尤其是身体运动能力连年持续下降。近30年的体质健康监测表明,青少年耐力、力量、

速度等体能指标持续下降，视力不良率居高不下，城市超重和肥胖青少年的比例明显增加，部分农村青少年营养状况亟待改善^[7]。这些问题若不能得到有效解决，不仅将影响青少年的健康成长，也势必影响到国家和民族的未来。

中央早已认识到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的重要性与紧迫性。针对青少年体质持续下降的现实，为了提高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采取了一系列积极的干预措施。2007年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随之下达的7号文件《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中发[2007]7号)，规定：“各级政府要认真落实《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统筹协调、因地制宜，加强学校体育设施特别是体育场地建设。城市和社区的建设规划要充分考虑到青少年体育锻炼设施的需要，为他们提供基本的设施和条件。加强学校体育设施建设。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要与学校体育设施建设统筹考虑、综合利用。把‘农民体育健身工程’与农村中小学体育设施建设结合起来，改善农村学校体育条件。公共体育场馆和运动设施应免费或优惠向周边学校和学生开放，学校体育场馆在课余和节假日应向学生开放。”“进一步完善加强青少年体育的政策保障措施。中央设立专项资金，实施‘全国亿万学生阳光体育运动’器材支持项目，帮助义务教育阶段中西部农村学校配备体育活动器材。在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初中校舍改造工程和卫生新校园建设工程中，切实加大对学校食堂、饮用水设施、厕所、体育场地的改造力度。”中央把青少年体育视为公共服务的思路很明确：首先，建立新的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的教育评估和公共卫生服务监督与指导制度。其次，督促各级各类学校开足开齐体育课，开展丰富多彩的体育活动，尤其是大力推动阳光体育运动，加强对学校体育场地、器材等方面的建设与资金投入。最后，倡导建立学校、社区、家庭相结合的青少年体育工作网络，积极宣传和引导，大力培养青少年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和健康的生活方式，努力在全社会形成鼓励青少年积极参加体育锻炼的公共服务体系。

然而，中央的正确决策以红头文件的形式层层下发贯彻，实际效果却并不如人意。究其缘由，很大程度是因为我国体育的理论缺陷和制度障碍所致。专业理论的研究误区长期把青少年体育等同于学校体育，而导致儿童体育的盲点和缺失；观念里缺乏“分享运动”的公共服务意识，把公共权力视为部门行政专利；体制上导致全民分享的体育运动资源被视为行业财物，形成了在自己小圈子里只为上级领导满意而操办体育活动的“专享”和“独享”状况。由于中国政府

过去是一个管制型政府，难免受到长期的封建社会的传统和计划经济体制的影响；而体育制度更深受阶级斗争以及无产阶级专政观念的侵蚀，形成了失去社会监督的政府主导的行业专权，包揽了体育运动发展的所有事务；在行政管理中，难免不同程度存在部门利益至上的现象，使行使职权不完全从公共利益出发，而是从部门利益出发。

“专享”和“独享”的现实功利心态，使体育事业进入简单化操作程序：搞体育的认为体育=竞技运动=金牌=奥运金牌，搞教育的却认为体育=增强体质=学校体育=体育课，而研究者索性把学生都算成体育人口更省事——不仅可以作为体育部门不管青少年的理由，也可以使“以青少年为重心的全民健身战略”简化为城市社区一些老太太的晨练。这些缩小范围减少责任的错误观念，是与服务型政府的要求相背离的。

金牌大国不等于体育强国的道理中央领导已经讲明，而把青少年体育等同于体育课的阴影仍然笼罩于学校体育之上。体育课是为了增强体质吗？体育课能增强体质吗？体育课与增强体质并没有必然联系，把增强体质的任务全部放在体育课肩上，是体育教学难以承受之重。教育部门把重心和精力放在体育课程改革上，改来改去，增强学生体质的希望却越来越渺茫。想一想，许多发达国家不仅大学没有体育课，高中体育课也是选修的，但学校的大量运动场馆设施往往24小时开放；我国从中央到地方的各级政府三令五申开放学校运动场地，效果一直欠佳，这也是部门“独享运动”垄断资源的潜意识，导致一些高校的运动场地设施的豪华先进程度超过了专业队而享用者仍然是少数人的不公平现象。扪心自问，高校办运动队，有几个优秀运动员是学校自己培养的？让极少数退役或挂名的专业运动精英以训练为名驰骋高校操场，即使对本校的学生也不易分享到有限的体育资源，使青少年缺少运动场地的状况雪上加霜。

中央7号文件，是指导未来一段时间我国青少年体育发展的指南。重点抓学校体育，无疑是正确的。不过，青少年体育以学校体育为主干，却又不能等同于学校体育。一方面是我国从基础教育到高等教育的过程中大批青少年离开了学校；有相当部分不能进入各级学校的青少年，属于更需要国家提供公共服务的体育权利缺失群体。另一方面，青少年以学生为主，有不少体育活动是在校外和假期进行，学校难以包揽学生的全部体育活动；即使要以提高学生的体质为目标，学前儿童与体育活动脱节的负面效应也难以在上学后得以弥补……学生体质下降涉及到复杂深层的社

会问题,除了学校之外,更需要社会、家庭的配合,也需要代表社会福利的公共财政支持,充分发挥各种体育资源对促进青少年健康的积极作用。

当前,在我国公共服务发展滞后,总量供应不足,公共投入短缺,分配不平衡,单靠体育部门和教育部门均独木难支,难以扭转青少年体育发展现状。如果要改变国家短期难以全面提供公共服务的局面,必需转变政府职能,弥补其在青少年体育基本公共服务平台的缺位。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的基本内容:第一是提供体育活动的公共事业性服务,根据营利性和非营利性区别,对其中属于商业性的部分交由市场去做,对青少年体育属于公益性的主体部分责无旁贷地由政府直接承担起来;第二是提供基本均等化的公共产品,主要是充分体现社会公平的运动场地设施建设等公益性基础服务。进一步的市场化,需要打破国家体育和教育行政部门对青少年体育服务领域的垄断,鼓励全社会关心青少年成长,可将应该由政府承担的一些公共服务职能转移给具备条件的非政府组织和私人部门甚至社区,实现公共服务提供主体的多中心,形成有效竞争机制,实现体育运动资源的有效和优化配置,从而提高公共服务供给的效率。

对青少年体育发展理论进行研究,有充足的依据在全社会广泛更新观念以促进认识趋同,配合相关公共服务的制度和财政支持,才能够有效贯彻中央七号文件。具体执行,需要一个制度保障层面的管理机构,使其转化为长效机制。为此,中央在推行全国大部制精简机构的背景下,2010年特批新建青少年体育管理机构,21世纪中国体育界这一最重大的体制改革举措,显示了国家对青少年体育发展的高度重视。

3 分享运动 青少年始

青少年体育应自儿童始。如果不考虑人类身体发育最重要的儿童期,仅关注学校里的学生,很难构建增强中华民族体质健康水平的长效路径。因此,本文慎重用“青少年体育”的概念来置换缺乏学理支撑的“青少年体育”。

“分享运动”的理念运用到实践,目的是消减部门和行业“专享”和“独享”的思维惯性,构建青少年体育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即政府各行政管理部门相关部门积极参与,为广大青少年提供基本而有保障的公共体育产品,着手使全体青少年分享改革发展成果的一系列制度安排。建立健全符合国情、切实有效的公共服务体系,是青少年体育发展的必要环节。

建立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是为了弥补和完善现有体育制度的缺陷。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核心是在公

共财政预算和支付的导向上,关注普通青少年的体育权益、需要和愿望,涵盖市场难以有效提供的公共物品。政府以国家财政投入,体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以青少年体育发展为轴心的公共体育服务工程。随着社会进步,弱势群体的体育问题,尤其是农村学校体育、农民工二代的体育与西部地区广大青少年校外体育等研究领域日益受到关注。

中央7号文件提出“加强领导,齐抓共管,形成全社会支持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合力”,“建立在党和政府领导下,教育、体育、卫生部门和共青团组织等共同参加的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解决青少年体育工作中的重要问题。”这是需要用较多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来进行的大型复杂系统工作,需要一个较长时间周期的工作才能完成。令人遗憾的是,文件下达了几年,联席会议的举行仍让人望眼欲穿,也未见应该共同达成的青少年体育发展的预定指标和拟定具体的行动计划,“青少年体育工作网络”等急需工程并没有实际承建者。

“青少年体育工作网络”的正式提法,也来自于中央7号文件,指为有效的围绕青少年开展体育工作,将纵向上从中央到地方建立的有关行政部门,与横向上的学校、家庭和社会的青少年体育相关领域有机结合形成组织,关联成系统。文件要求:“充分发挥共青团、少先队、妇联组织的优势和特色,开展多种形式的课外体育锻炼活动。青少年活动中心、少年宫、妇女儿童中心和其他校外教育机构要把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作为重要职能。积极倡导和鼓励创建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和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外体育活动和团、队活动,充实课外生活,努力把更多的青少年吸引到健康向上的体育活动中来。”

“加强家庭和社区的青少年体育活动,形成学校、家庭和社区的合力。家庭教育对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起关键作用。要在广大家长中倡导健康第一的理念,树立正确的教育观、成才观,注重从小培养青少年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饮食卫生习惯和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鼓励家长和孩子共同参加体育锻炼。学校、社区要和家庭加强沟通与合作,组织开展多种多样的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家庭、社会形成科学正确的教育观念和方式。”这些都是青少年体育工作网络的必要环节。当然,这些都是非常好的措施,但贯彻下去需要体制机制创新,否则,“青少年体育工作网络”可能沦为镜花水月。

近年来,作为横向铺开的公共体育服务的工作环境已经得到明显改善。除了《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全面健身条例》的颁布和《全面健身计划》的详尽

修订, 为了保障广大农村特别是西部地区弱势群体的基本体育条件, 形成全民健身长效机制, 中央各部门联合下文要求发挥乡镇综合文化站的功能, 进一步加强农村体育工作。文件指出: 乡镇综合文化站是集体育、文化服务等多种功能于一体, 服务当地农民的综合性公共机构, 其中承担着乡镇政府管理体育工作和提供公共体育服务的职能, 是农村公共体育、文化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党和政府开展农村体育工作的基本阵地^[6]。然而, 作为体育和教育纵向管理的青少年体育发展仍然需要进一步协调, 为青少年“分享运动”着手制度创新, 寻找可行性路径。

一个公共服务型政府, 必需以满足公民和社会的需要为政府职能定位, 在公共服务意识的指引下, 打破行业垄断和专业封闭, 真正地管办分离、官民分离、政企分离, 把按照公众的意愿提供公共物品和服务作为头等大事, 建立以发展青少年体育为基础的公共服务体系。体育行业的主要工作重心将不再沉淀于内部“完善”培养少数运动精英的模式, 而逐渐按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实现“对内开放”, 调整基层业余训练亲手操办的传统方式以提高管理重心, 面向中华民族的身心健康发展制订系统配套的方针政策, 为体育惠及民生提供导向。教育行业则需要“对外搞活”, 各级学校需要把公共服务置于部门、单位利益之上, 消除系统封闭和资源垄断, 明晰学校体育的公益性质, 一切从青少年身心全面发展出发, 不仅要把学校的体育运动场地向社会开放, 更应该最大限度让广大学生充分利用。

在行业行政化分割各自为阵的管理惯性下, 解开青少年体质持续下降的症结, 并不取决于学校的体育课程是否合理, 也不取决于调整高水平竞技耗费财力的多寡, 而主要在于如何弥补课外、校外、假期体育活动组织管理的严重缺位, 是填补青少年在学前、家庭、社区体育活动的空白。当前, 亟需教育和体育部门携手, 在各领域联席会议共同制订政策法规的基础上, 把青少年体育俱乐部、青少年活动中心、传统校、特色校、基地、营地特别是大批嗷嗷待哺或奄奄一息的基层体校, 作为建设青少年体育工作网络的基础细

胞、构建衔接业余训练基本单位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才能真正使高水平竞技运动的后备人才培养具有可持续发展的生命力, 并推动学校、家庭和社区以青少年为轴心的各种大众体育活动。

体育运动缺乏分享, 青少年体质健康难提高。“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已提出了10余年, 却一直作为口号悬挂在半空中。要使其真正得到贯彻, 需要续接“分享运动”的体育发展新理念, 把政治口号转化为面向青少年体育发展的实际工作, 面向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具体实践, 使之有效链接现实生活中每个人实施体育行为的领域。“分享运动”作为遵循科学发展观更新体育观念的实施途径, 通过构建公共服务体育制度的重要环节, 将使中国体育在人文价值理念引导下, 融入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浪潮。

参考文献:

- [1] 胡锦涛. 在北京奥运会、残奥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EB/OL]. 新华网, 2008-09-29.
- [2] 刘鹏. 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 积极探索建立全民健身长效化机制[EB/OL]. <http://www.sport.gov.cn/n16/n33193/n33208/n33418/n33583/1060537.html>, 2009-02-27.
- [3] 胡小明. 分享运动——体育事业可持续发展的路径[J]. 体育科学, 2010, 30(11): 3-8.
- [4] 胡小明, 杨世如, 夏五四, 等. 黔东南独木龙舟的田野调查——体育人类学的实证研究(一)[J]. 体育学刊, 2009, 16(12): 1-8.
- [5] 胡小明. 体育人类学[M].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9.
- [6] 服务型政府建设的新要求[N/OL]. http://news.xinhuanet.com/theory/2008-03/17/content_7804562.htm. 中国青年报, 2008-03-17.
- [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S]. [2007]7.
- [8] 国家体育总局、文化部、农业部关于印发《关于发挥乡镇综合文化站的功能进一步加强农村体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S]. 体群字[2010]128.